

项目已获批准，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国内招标，招标人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钢冷轧板材厂。项目编号ZO23120118ZO23120118,包钢股份稀土钢冷轧板材厂氢气回收运营承包项目 项目招标，内容如下，明细详见公告附表 BidData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冷轧部罩式炉氢气回收区域整体承包生产运营项目，甲方仅提供必要的风电水气等基础条件，其它一切均由乙方提供并承担各项费用。运营承包主要设备包括氢压机、罗茨风机、吸附塔、过滤器、PLC柜及管道仪表等，尾气处理量约为400立/小时，母管氢气为动供厂管道直供。中标人负责区域为（1）从补气管母管最后一个阀体后的所有设施、设备均为中标人承包范围（该阀门归中标人承包范围），（2）从尾气管道在厂房墙里第一个阀门后的所有设施、设备均为中标人承包范围（该阀门归中标人承包范围）。中标人负责氢气回收整套设备检修维护、运行等日常管理全部工作，负责设备的点检、维护、运行及定期检修、大中修；中标人需提供氢气回收设备所需的所有材料、备品备件，消耗件必须按使用周期及时进行更换。中标人对氢气回收区域整体承包，未达到维保要求（详见技术协议），按照稀土钢冷轧板材厂及包钢股份相关制度考核。3.1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3.2资质及业绩要求详见下表,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意：1.以上要求均为投标前置条件，任意一项不满足，将会被否决投标。2.要求提供发票的，发票开具日期需在公告发布当月之前（如，2023年4月26日发布公告，发票开具日期需在2023年3月31日之前）。4.1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公布之日起至2023/12/13 17:00:00.4.2招标文件售价：每标包（套）售价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4.3招标文件购买方式：请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通过微信或者支付宝或者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支付购买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可直接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5.1须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进入保证金缴款作业界面，依据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信息进行缴纳，缴费完成后可直接进行网上报价。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账户转出5.2若在招标中心（必得公司）亦有暂存协议的，系统将不再生成银行子账号，可在平台上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网上报价界面进行报价。若协议金额不够的，可按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进行全额缴纳，缴纳成功后可点击下一步进行网上报价。5.3若供应商在招标中心亦有暂存协议但系统中提示未缴纳保证金不可以进行报价的，可电话联系刘伟（电话：0472-2668995）进行核实或确认。5.4以无条件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应在开标前送达银行保函原件。6.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23/12/15 09:00:00（北京时间）。6.2投标人在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须在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上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步骤请参照网站首页“供应商帮助”。若运营商网络无法解析包钢电子采购域名，请各客户端在本地电脑的目录文件C:/Windows/System32/drivers/etc/hosts内增加(1.30.21.204 ep.btsteel.com)，保存即可。或者直接IP地址登陆1.30.21.204)。6.3本项目不接受现场递交，谢绝邮寄。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nmgycg.ejy365.com）等媒介发布。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提出异议。如有异议可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在“异议管理”模块中提出，异议事项应当一次性全部提出。异议接收电话：0472-2668992/2669623监督单位包钢股份：营销中心采购管理部集团其他单位：详见包钢招标中心微信公众号《招标活动监督单位公示》或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发布的《关于发布各单位招标项目监督单位信息的通知》。招标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钢冷轧板材厂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 联系人：宁晓斌 联系电话：15124812176 招标机构：包钢（集团）公司招标中心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钢铁大街与一号路交叉口北侧200米）招标机构项目负责人：宗舒阳 0472-2669625 业务部长：曹小艳 0472-2669069 客服专线：0472-2663666